

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生實地學習護照—紀錄總表

師資生基本資料表

系所		學號		姓名	
開始修習教育學程學年度				擬任教科目	

實地學習紀錄總表 (由師資生填寫, 需檢附歷次個別紀錄表)

審核欄(師培中心)

序號	日期	學習項目 (見習、試教、實習、補救教學(課業輔導)、服務學習、其他)	實地學習學校	服務時數	核定時數	審核人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合計時數(以小時計)						

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總審核欄

申請總審核日期		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, 尚差__小時。
承辦人員 核章		單位主管 核章	

※師資生應於參與『半年全時教育實習』前完成實地學習時數之總審核, 並附上歷次「實地學習個別紀錄表(表實地B)」正本, 實地學習總時數須達 54 小時。審核通過者, 本中心將於半年教育實習完成後, 於「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上明列『實地學習時數已達 54 小時』, 以符合教育部規定。